**镇海中学南浔分校公开招聘事业编制教师公告**

根据《浙江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办法》（浙人才〔2007〕184号）、《中共浙江省委组织部 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的指导意见》（浙人社发〔2012〕194号）等有关规定，经区教育局审核，报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同意，拟公开招聘事业编制初中教师25名。

**一、招聘单位简介**

镇海中学南浔分校是南浔区委区政府、宁波市镇海中学和浙江水利水电学院合作举办的公办全日制完全中学。学校位于南浔区高铁新城核心地块，校园占地面积约130亩，于2022年秋季开学。校园计划投入6亿多人民币，建有设备先进、功能齐全的各类活动场馆、专用教室和师生生活设施，水榭亭台布局井然，环境氛围沉静博雅，利于师生静心、舒心工作和学习。

**二、招聘原则和办法**

招聘工作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原则，按照德才兼备的用人标准，通过公开报名、综合能力测试、教育教学能力测试、体检和考察等程序进行，择优聘用。

**三、招聘岗位、人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学 科 | 语 文 | 数 学 | 英 语 | 科 学 | 社 会 | 道德与法治 |
| 计划数 | 4 | 4 | 4 | 4 | 2 | 2 |
| 学 科 | 体 育 | 音 乐 | 美 术 | 信息技术 |  |  |
| 计划数 | 1 | 1 | 1 | 2 |  |  |

**四、招聘对象及条件**

1.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无违纪处分及违法记录。

2.身心健康，热爱教育事业，具备良好的教师职业道德素养、专业知识水平和教育教学技能，有继续学习和自我提升的意愿；肯吃苦耐劳，认同镇海中学“教育自觉”“学生在、老师在”等办学理念和“教育贵在成全”等教育价值追求。

3.具备教师职业所需要的专业知识水平、教育教学能力和心理素质,愿意并有能力承担基础学科教学以外的学生活动或心理成长指导工作。

4.浙江省户籍(报名截止时间的户籍所在地)或生源(生源指经高考被高校录取时户口所在地)的2022年普通高校本科及以上学历应届毕业生,一流建设高校(A类36所)、部属师范院校(6所)的应届毕业生可不限生源和户籍。

5.年龄在35周岁以下(1986年9月1日以后出生)的在职优秀教师,任教三学年及以上,并有地市级及以上教学业务比赛获奖。具有副高专业职称以上教师可放宽到45周岁以下(1976年9月1日以后出生)。

6.应届毕业生具备同报考学科相对口的专业并具有相应学科的教师资格证书。在职优秀教师具有与报考学科相匹配的教师资格证或职称证书(以本人已取得的最高层次职称证书为准)。

7.未取得教师资格证的应届毕业生要求在录用起两年内取得相应的教师资格证书(截止2024年7月31日),届时未取得相应教师资格证书的人员不再聘用上岗。

**五、招聘程序和办法**

(一)报名

招聘采用网上报名的方式。应聘者填写《镇海中学南浔分校教师招聘报名表》(附件1)(报名表上的照片须为近期免冠正面证件照,jpg格式),如高校期间荣获优秀毕业生、三好学生等荣誉、获得各类奖学金、竞赛等奖项及在职期间获得地市级以上名优称号,竞赛奖项的,在邮件中可附上证书原件或学校出具证明的图片文档,同时将报名材料清单(附件2)中所列材料原件扫描或拍照压缩打包(压缩包以“姓名+学科”命名),发送到学校邮箱:zhzxnxfx@163.com。报名截止时间为2021年10月21日。

(二)资格确认

应聘人员提供的个人信息必须真实有效,证件不全或提供的相关资料与报名资格条件不相符者不予通过。学校对资料齐全,符合要求的应聘人员进行初审后,进入测试环节。

如岗位报名人数不足招聘指标3倍的,则核减或取消招聘指标。

(三)测试

通过资格确认的应聘者将收到相应的电子邮件,并需根据邮件要求及时回复,准时参加测试(未按要求回复邮件者将不再另行通知并视作放弃)。

测试含教育教学素养评估和教育教学能力测试环节。

1.教育教学素养评估

教育教学素养评估形式以面谈为主,主要考察应聘者的综合素养(包括教育教学观念、举止仪表、语言表达、综合分析、心理素质、才艺特长等)。满分100分,不足60分的淘汰。

2.教育教学能力测试

通过教育教学素养评估的应聘者进入教育教学能力测试。教育教学能力测试采用学科专业测试和课堂实操测试相结合的形式进行。

(1)学科专业测试

学科专业测试主要考察应聘者的专业知识。学科专业测试后,按学科划定测试成绩合格分。学科专业测试满分为100分。应聘者测试成绩平均分在60分以上,则60分为合格成绩;若测试成绩平均分在60分以下的,则以平均分为合格成绩。学科专业测试成绩不合格者不得进入课堂实操测试环节。应聘人员凭本人身份证参加学科专业测试。

(2)课堂实操测试

对合格考生根据学科专业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1:3的比例确定入围课堂实操测试人员(不足的按实际人数)。入围课堂实操测试人员放弃或被取消资格,在学科专业测试合格者中,按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递补。

课堂实操测试形式为上课或试讲(说课),该环节主要考察和测评应聘者的教育教学能力(包括专业知识、课堂教学、操作技能等)。面试满分为100分,不到60分为不合格,面试不合格者直接淘汰。

(3)教育教学能力成绩计算

教育教学能力成绩=学科专业测试成绩的40%+课堂实操测试成绩的60%。

3.总成绩计算方式及签订就业协议书

总成绩=教育教学素养评估成绩的30%+教育教学能力测试成绩的70%。根据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招聘指标等额确定签约对象。如遇总分相同的,教育教学能力测试成绩高者为签约对象。学校与签约对象及时签订就业协议书。除协议书约定的条款外,如拟录用者考察、体检不合格的,协议自动解除。

(四)体检

体检人数与录取岗位数按1:1确定。体检参照公务员体检标准执行。体检不合格者淘汰。不按规定时间、地点参加体检的,视作放弃体检。体检费用由考生自理。体检具体时间及地点另行通知。

(五)考察

考察参照公务员考察办法执行,主要考察应聘者的政治思想表现、道德品质、教师职业意识、业务能力、工作实绩等。

(六)确定录用人选

体检、考察合格的签约人员名单报区教育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理拟录用人员核准手续。区教育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核准后,将拟录用人员名单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的,待毕业派遣后,于2022年8月份办理事业录用手续。不能在2022年7月31日前取得规定学历学位或不能在规定时间内取得相应学科的教师资格证等相关证书的,取消录用资格;公示期间有异议的,经核实不具备录用条件的,取消录用资格。

五、其他事项

1.拟录用人员正式报到前,其档案资料必须接受人力社保部门审核,如发现个人档案不符合报考条件或录用规定的,取消录用资格。拟录用人员逾期不按规定报到的取消录用资格。

2.如体检、考察过程中出现招聘岗位空缺的,是否在报考该岗位的合格人员中按高分到低分递补经学校讨论上报后,由区教育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审核决定。

3.录用人员按有关规定与学校签订聘用合同,并实行为期一年的见习期,见习期满经考核合格,能胜任教育教学工作的,与学校签订正式聘用合同。如见习期满经考核不能胜任教育教学工作或两年内(截止2024年7月31日)不能取得相应教师资格证书的,解除聘用关系。

**六、咨询电话** 15957489109（王老师）、13891095832（许老师）

镇海中学南浔分校

2021年9月8日

**附件1**

**镇海中学南浔分校2022年教师招聘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籍贯 |  | 照片 |
| 出生  年月 |  | 政治  面貌 |  | 身高 |  |
| 毕业  院校 |  | | 学院及专业 |  | |
| 学历 |  | 综合  排名 |  | 专业  排名 |  |
| 联系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 |
| 高中  毕业学校 |  | | 家庭住址 |  | | |
| 学习  及  工作  经历  （自大学起） | 时间 | | 经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家庭  主要  成员 | 称呼 | 姓名 | 职业 | 工作地址及单位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有何  特长及  奖惩情况 |  | | | | | |

说明**：**1.此表用黑色水钢笔或圆珠笔填写。

2.此表复印有效。

**附件2**

**报名材料清单**

1．镇海中学南浔分校2022年教师招聘报名表；

2．身份证（正反面）、户口簿（首页、户主页、本人页）、学生证等证件复印件；

3．学历、专业证明的复印件；

4. 普通话等级证书、教师资格证（尚未拿到教师资格证的可提供国考成绩单）；

5．高校期间获得的省优、校优、三好学生、各类奖学金、学子英才奖、各类各级竞赛等获奖证书、学习成果及其他能证明符合报名条件材料的复印件或学校证明。